

財務資料

閣下閱讀下列討論及分析時，應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師報告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以及於2015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合併財務資料(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下列討論及分析及本文件的其他部分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涉及風險、不確定因素及情況變動的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看法。有關陳述乃基於我們所作的假設及分析，而該等假設及分析則由我們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的解讀、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動態以及我們認為在相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是否符合我們的預期及預計取決於並非我們所能控制的眾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有關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因素」兩節。

概覽

我們是華南地區領先的醫藥分銷商之一。我們的分銷網絡覆蓋華南地區及福建省等其他地區。根據標點信息的資料，按2014年醫藥分銷業務的營業額計算，我們是華南地區第三大民營醫藥分銷公司。

我們向(i)分銷商客戶；(ii)零售藥店；及(iii)醫院、診所、衛生站及其他分銷醫藥產品。我們有廣泛且持續增長的客戶基礎，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分銷網絡有約4,495名客戶，包括約672名醫藥分銷商客戶、2,807個零售藥店和1,016家醫院、診所、衛生站及其他。

我們擁有各類產品組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銷5,756種產品，包括西藥、中成藥、保健產品、中藥藥材及中藥飲片、醫療器械及化妝品。

我們的服務收入來自向供應商提供有關營銷策略及相關信息的諮詢服務。

我們的大部分營業額來自銷售我們自供應商採購的貨品，佔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營業額分別約99.7%、99.6%、99.7%及99.4%。我們的營業額亦來自服務收入，佔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營業額分別約0.3%、0.4%、0.3%及0.6%。

營業記錄期間，我們的營業額維持穩健增長，是由於我們在2012年1月開展佛山創美業務後擴展業務及分銷網絡範圍。2012年至2014年，我們的營業額及本公司擁有

財務資料

人應佔利潤的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為22.2%及60.7%。我們的營業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16.9百萬元增加約19.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01.2百萬元，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01.2百萬元增加25.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14.1百萬元，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49.5百萬元增加12.8%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5.4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1百萬元增加約57.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2百萬元，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2百萬元增加64.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4百萬元，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4百萬元減少約4.5%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上市費用約人民幣5.4百萬元，而在2014年同期我們並無產生上市費用。倘不包括該上市開支及相關稅務影響，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29.3百萬元。

有關我們業務及營運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

呈列基準

創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最初於1984年2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全民所有制企業，於2015年5月28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本公司及佛山創美均已採用12月31日為我們的財政年結日。我們的財務資料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財務資料以我們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呈列。

影響經營業績的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一直並將繼續受眾多外部因素影響，包括以下各項：

中國及華南地區醫藥市場的增長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中國藥品需求的重大影響，中國為全球最大及增長最快的醫藥市場之一。根據標點信息的資料，2012年、2013年及2014年，中國藥品終端市場銷售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555億元、人民幣10,985億元及人民幣12,457億元。中國醫藥市場的迅速增長受眾多有利的社會經濟因素所帶動，如(i)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高速增長；(ii)人口的可支配收入日益增長；(iii)醫療保健消費增長；(iv)人口持續老齡化；(v)中國政府提供的醫保改革及其他援助。

財務資料

根據標點信息的資料，華南地區醫藥分銷市場2010年至2014年的總銷售額複合年增長率為23.5%。標點信息預計直至2018年，華南地區醫藥分銷行業銷售額將達人民幣2,28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0%。作為華南地區一家知名醫藥分銷公司，我們已充分準備好把握中國及華南地區醫藥市場的持續快速增長。然而，倘該等醫藥市場的增速未達到預測水平，我們日後的營業額增長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率取決於我們對客戶的售價及我們與供應商協議的採購成本。我們對客戶的售價基於我們的採購成本及目標毛利與市場競爭情況而定。另外，我們產品的價格亦取決於若干生產供應商的指定售價。我們達成年度購買協議指定的若干採購目標後會直接或間接從生產供應商獲得採購折扣，直接於採購時在採購成本扣除。生產供應商確認上一年度銷售額後在當年上半年提供較大的採購折扣，因此我們於上半年的毛利一般較高。我們的毛利率很大程度視乎我們能否協商較有利的採購價及供應商提供的採購折扣而定，這是藥物分銷業務的慣例。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約為4.3%、4.3%、4.5%及5.1%。

我們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能力

我們通常基於客戶的營運規模、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及過往償付紀錄等因素給予客戶不超過180天的信用期。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分別約為87.7天、100.0天、96.3天及100.2天。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節選合併財務狀況表資料—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倘我們無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則或會影響我們的現金流量管理，且對營運有不利影響。呆賬所需的任何撥備或壞賬核銷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競爭

根據標點信息的資料，我們主要面對於華南地區營運的大型全國和區域分銷商的競爭。2014年，從華南地區醫藥大企業的總市場份額看，華南地區醫藥分銷行業屬於適度集中的市場，領先企業的規模優勢明顯。然而，考慮到2014年華南地區有約2,350家分銷企業，領先企業佔據大部分市場份額，餘下市場由眾多小型分銷企業共享。

財務資料

雖然董事認為我們具備本文件「業務 — 競爭優勢」一節所述的若干競爭優勢，仍無法保證我們能夠維持競爭力及市場地位。倘若競爭加劇，且我們未能成功與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競爭，則我們的業務、市場份額及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僱員成本及開支

營業記錄期間，我們招募僱員用於管理、採購、銷售、物流、質量控制、財務與會計以及人力資源與行政。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總僱員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5.9百萬元、人民幣18.8百萬元、人民幣25.3百萬元及人民幣14.9百萬元，分別約佔毛利的18.2%、18.1%、18.5%及17.8%。倘僱員成本及開支大幅增加，或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有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政策及行業法規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受高度監管。政府政策、法規及其實施與執行過往一直且預計會繼續對中國藥品及分銷服務的供求及定價以及競爭環境和合規成本有重大影響。當前中國醫療改革已取得重大進展，醫藥分家成為醫改的重點。醫藥分家旨在控制醫療成本提高醫療服務效率，解決看病貴看病難問題。政府已頒佈相關政策並在多個地區試行。由於政府政策鼓勵醫藥分家，藥品用戶或消費者將會自醫院轉向藥店等自由競爭市場。因此，預期自由競爭市場將快速擴展。

季節性

我們過往每年最後一季的銷售普遍較高，而第一季則較低。最後一季的銷售往往較高主要是由於：(i)若干疾病於天氣寒冷時發病率較高，導致我們分銷的產品在冬季需求較高；(ii)治療冬日疾病的藥品價格偏高；及(iii)由於中國春節假期醫藥生產及分銷流程會中斷，因而此前會備貨儲存。第一季度的銷售往往較低，主要是由於中國春節假期前後商業活動減少，且客戶已提前於上年最後一季提前採購所致。因此，我們於銷售高峰期前的存貨水平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通常較高。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確認若干對編製財務報表有重要意義的會計政策。主要會計政策對瞭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而言非常重要，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附註3。

財務資料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我們須就未能即時從其他來源得知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出入。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於營業記錄期間獲貫徹應用，而透過比較過往實際業績後，董事信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的結果。董事認為，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變動。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應收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金額(扣除折讓及相關銷售稅項)。產品銷售收益於交付貨品及所有權轉移且達成以下所有條件時確認：

- 我們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
- 我們並無對已售貨品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的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服務產生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的情況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會被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金額按時間基準以適用實際利率累計，實際利率指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需銷售成本。

財務資料

存貨的估計撥備

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審閱庫齡分析，並就已識別為不再適合銷售或使用之陳舊及滯銷存貨作出撥備。存貨撥備乃基於對可變現淨值的評估作出。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售價及目前市況估計可變現淨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會持續為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根據客戶的付款記錄及目前的信譽(檢討其現有信貸資料而釐定)調整彼等的信貸額。本集團持續監察客戶的收款及付款，基於過往經驗為估計信貸虧損作出撥備。過往信貸虧損在我們的預期之內，我們將繼續監察向客戶收款的情況，將估計信貸虧損維持於適當水平。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就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持有之樓宇(下述在建物業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物業除外)之折舊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項目成本減剩餘價值。我們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作供應貨品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以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未完成資產而言)根據我們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該等物業完工後並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合適類別。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折舊。

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廠房及設備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止使用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差額。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未完成資產(需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實質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節選合併損益表：

節選合併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016,943	2,401,231	3,014,059	1,449,526	1,635,397
銷售成本	<u>(1,929,662)</u>	<u>(2,297,253)</u>	<u>(2,877,618)</u>	<u>(1,378,121)</u>	<u>(1,551,784)</u>
毛利	87,281	103,978	136,441	71,405	83,613
其他收入	4,405	4,995	5,245	2,862	2,8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385)	(25,137)	(35,757)	(15,659)	(18,504)
行政開支	(29,076)	(33,972)	(37,162)	(15,606)	(22,674)
財務成本	<u>(19,660)</u>	<u>(20,550)</u>	<u>(22,832)</u>	<u>(10,449)</u>	<u>(11,538)</u>
稅前利潤	20,565	29,314	45,935	32,553	33,715
所得稅開支	<u>(6,454)</u>	<u>(7,095)</u>	<u>(9,490)</u>	<u>(6,104)</u>	<u>(8,48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度／期間利潤	<u>14,111</u>	<u>22,219</u>	<u>36,445</u>	<u>26,449</u>	<u>25,234</u>

損益表項目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不計及增值稅及折扣。營業記錄期間，逾99.0%的營業額來自藥品分銷。餘下營業額來自向供應商提供有關營銷策略的諮詢服務及有關信息服務。我們的營業額由2012年約人民幣2,016.9百萬元增至2013年的人民幣2,401.2百萬元，再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3,014.1百萬元，2012年至2014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2.2%。我們的營業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49.5百萬元增加約12.8%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5.4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按產品銷售及服務收入劃分的營業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產品銷售	2,010,946	99.7%	2,392,157	99.6%	3,004,747	99.7%	1,443,741	99.6%	1,626,237	99.4%
服務收入	5,997	0.3%	9,074	0.4%	9,312	0.3%	5,785	0.4%	9,160	0.6%
總營業額	2,016,943	100.0%	2,401,231	100.0%	3,014,059	100.0%	1,449,526	100.0%	1,635,397	100.0%

下表載列營業記錄期間按客戶類型劃分的產品銷售所得營業額明細：

客戶類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營業額	佔								
	(人民幣 千元)	營業額 百分比								
	(未經審核)									
分銷商	1,373,356	68.3%	1,694,458	70.8%	2,218,354	73.8%	1,083,217	75.0%	1,165,757	71.7%
零售藥店	560,405	27.9%	613,864	25.7%	691,930	23.0%	316,936	22.0%	419,657	25.8%
醫院、診所、衛生站及其他	77,185	3.8%	83,835	3.5%	94,463	3.2%	43,588	3.0%	40,823	2.5%
產品銷售總額	2,010,946	100.0%	2,392,157	100.0%	3,004,747	100.0%	1,443,741	100.0%	1,626,237	100.0%

於營業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營業額來自向(i)醫藥分銷商客戶；(ii)零售藥店；及(iii)醫院、診所、衛生站及其他的產品銷售。營業記錄期間，超過95.0%的營業額來自分銷商客戶和零售藥店。

產品銷售所得營業額由2012年的約人民幣2,010.9百萬元增加約19.0%至2013年的人民幣2,39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售予醫藥分銷商客戶所得的銷售額由2012年的約人民幣1,373.4百萬元增加約23.4%至2013年的人民幣1,694.5百萬元，及佛山創美於2012年1月開業後擴展華南地區分銷網絡，致使售予零售藥店所得的銷售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560.4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的人民幣613.9百萬元，增幅為9.5%。

財務資料

產品銷售所得營業額由2013年約人民幣2,392.2百萬元增加約25.6%至2014年約人民幣3,00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作為一級分銷商的產品數目由2013年的3,105種增加至2014年的3,461種，致使售予醫藥分銷商客戶的產品銷售額由2013年約人民幣1,694.5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約人民幣2,218.4百萬元，增幅為30.9%；及(ii)售予零售藥店所得產品銷售額由2013年約人民幣613.9百萬元增加約12.7%至2014年約人民幣691.9百萬元，主要是由我們採取更加注重向零售藥店銷售產品的市場營銷手段，以響應商務部於2014年9月頒佈的關於落實2014年度醫改重點任務提升藥品流通服務水平和效率工作的通知，該通知鼓勵醫藥分家，藥品用戶或消費者自醫院轉向藥店等自由競爭市場購買藥品，導致我們的零售藥店客戶數量由2013年的1,483家增加至2014年的2,639家。

產品銷售所得的營業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43.7百萬元增加約12.6%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因零售藥店客戶是我們B2B電子商務業務的主要目標客戶，加上我們的零售藥店數目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73家增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07家，我們不斷採取擴展零售藥店網絡的市場營銷手段以籌備日後擴展B2B電子商務業務而使售予零售藥店及分銷商客戶的產品銷售增加；及(ii)我們不斷擴展華南地區的分銷網絡且我們的分銷商客戶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25家增加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2家。

營業記錄期間，我們的服務收入增加是由於我們供應商的諮詢和信息服務委託增加。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分銷6,651、6,677、5,929及5,756種產品。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分別共有客戶2,296、2,381、4,183及4,495家，其中於我們的分銷網絡中，分銷商客戶分別有611、660、700及672家，零售藥店客戶分別有1,468、1,483、2,639及2,807家，而醫院、診所、衛生站及其他客戶分別有217、238、844及1,016家。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客戶所在地理區域劃分的營業額明細：

地理位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 營業額 百分比								
	(未經審核)									
廣東省包括：										
• 珠江三角洲地區	708,885	35.2%	1,092,939	45.5%	1,265,772	42.0%	604,770	41.7%	688,611	42.1%
• 粵東	571,532	28.3%	572,172	23.8%	895,692	29.7%	435,682	30.1%	508,226	31.1%
• 其他地區	94,972	4.7%	135,896	5.7%	214,586	7.1%	104,408	7.2%	130,114	8.0%
廣東省小計	<u>1,375,389</u>	<u>68.2%</u>	<u>1,801,007</u>	<u>75.0%</u>	<u>2,376,050</u>	<u>78.8%</u>	<u>1,144,860</u>	<u>79.0%</u>	<u>1,326,951</u>	<u>81.2%</u>
廣西	39,417	2.0%	40,433	1.7%	37,273	1.2%	19,480	1.3%	20,130	1.2%
海南省	36,939	1.8%	59,242	2.5%	93,078	3.1%	42,259	2.9%	38,245	2.3%
華南地區小計	<u>1,451,745</u>	<u>72.0%</u>	<u>1,900,682</u>	<u>79.2%</u>	<u>2,506,401</u>	<u>83.1%</u>	<u>1,206,599</u>	<u>83.2%</u>	<u>1,385,326</u>	<u>84.7%</u>
福建省	173,542	8.6%	157,869	6.6%	171,640	5.7%	87,561	6.0%	81,934	5.0%
其他(附註)	391,656	19.4%	342,680	14.2%	336,018	11.2%	155,366	10.8%	168,137	10.3%
總計	<u>2,016,943</u>	<u>100.0%</u>	<u>2,401,231</u>	<u>100.0%</u>	<u>3,014,059</u>	<u>100.0%</u>	<u>1,449,526</u>	<u>100.0%</u>	<u>1,635,397</u>	<u>100.0%</u>

附註： 其他包括貴州省、湖南省、吉林省、江蘇省及浙江省等。

營業記錄期間，華南地區藥品銷售營業額佔總營業額的比例不斷上升，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充佛山業務，導致廣東省的銷售額增加。

下表載列營業記錄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產品銷售所得營業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營業額 (人民幣 千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未經審核)									
西藥	973,198	48.4%	1,130,817	47.3%	1,374,004	45.7%	667,234	46.2%	748,232	46.0%
中成藥	876,573	43.6%	1,086,120	45.4%	1,399,120	46.6%	673,671	46.6%	756,613	46.5%
保健產品	84,659	4.2%	90,253	3.8%	117,996	3.9%	57,184	4.0%	63,785	3.9%
其他	76,516	3.8%	84,967	3.5%	113,627	3.8%	45,652	3.2%	57,607	3.6%
總計	<u>2,010,946</u>	<u>100.0%</u>	<u>2,392,157</u>	<u>100.0%</u>	<u>3,004,747</u>	<u>100.0%</u>	<u>1,443,741</u>	<u>100.0%</u>	<u>1,626,237</u>	<u>100.0%</u>

財務資料

百萬元，增幅為135.3%，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2年佛山業務開展後增加採購量所致。採購折扣再增加約人民幣38.0百萬元至2014年約人民幣79.9百萬元，增幅為90.5%，主要是由於我們作為一級分銷商的產品採購量由2013年的3,105種增至2014年的3,461種所致。採購折扣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百萬元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0百萬元，增幅為12.5%，主要是由於2014年及2015年上半年採購量增加所致。有關採購折扣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供應商」一節。

下表載列營業記錄期間不同產品組合產生的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未經審核)	2015年
西藥	4.3%	4.6%	4.9%	4.5%	4.7%
中成藥	3.9%	3.7%	3.9%	4.5%	4.2%
保健產品	4.4%	1.5%	6.2%	6.5%	6.7%

營業記錄期間，西藥與中成藥的毛利佔總毛利逾90.0%，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保健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4%降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1.5%，原因是我們降價促銷部分存貨時間較長的保健產品所致。保健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由2013年約1.5%增至2014年的6.2%，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5%增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原因是高利潤率產品的銷售增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營業記錄期間按客戶類型劃分的毛利率明細：

客戶類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毛利率	2013年 毛利率	2014年 毛利率	2014年 毛利率 (未經審核)	2015年 毛利率
分銷商	3.7%	3.6%	4.0%	4.3%	4.3%
零售藥店	4.0%	4.1%	4.1%	4.5%	4.6%
醫院、診所、衛生站 及其他	10.6%	11.0%	10.5%	12.3%	12.6%
產品銷售整體 毛利率	4.0%	4.0%	4.2%	4.5%	4.6%

售予零售藥店與醫院、診所、衛生站及其他的毛利率高於售予分銷商的毛利率是由於售予更接近消費者的下游客戶的毛利率普遍較高。售予分銷商的毛利率由2013年約3.6%增至2014年的4.0%，主要是由於我們作為一級分銷商的产品採購量由2013年的3,105種增加至2014年的3,461種，使採購折扣增加所致。總體而言，由於醫藥生產商於確認上一年度銷售額後就每年上半年所提供的採購折扣相對較高，截至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較高。醫院、診所、衛生站及其他客戶的毛利率增加是由於醫院的整體採購價格上漲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其他收入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106	3,988	4,733	2,286	2,259
政府補助	500	500	500	500	—
貿易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撥回	644	—	—	67	546
雜項收入	155	507	12	9	13
總計	<u>4,405</u>	<u>4,995</u>	<u>5,245</u>	<u>2,862</u>	<u>2,818</u>

我們自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應付票據融資的擔保)獲取利息收入。汕頭市政局對我們汕頭物流配送中心的業務發展發放政府補助。營業記錄期間，我們的銀行利息收入主要來自已抵押銀行存款。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福利、運輸費、推廣開支、辦公室與電訊開支、水電費及業務相關開支。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營業額約1.1%、1.0%、1.2%、1.1%及1.1%。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組成部分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福利	12,063	14,143	20,758	9,511	11,665
運輸費	6,365	6,777	10,025	4,438	5,071
推廣開支	2,310	1,826	2,738	711	691
辦公室及通訊開支	960	1,053	884	400	440
其他	687	1,338	1,352	599	637
總計	<u>22,385</u>	<u>25,137</u>	<u>35,757</u>	<u>15,659</u>	<u>18,504</u>

財務資料

薪金及福利指員工從事銷售及分銷業務所得的薪酬。運輸費指產品運輸成本。推廣開支主要指市場營銷開支。辦公室及通訊開支主要包括維修及維護開支和銷售及分銷人員產生的通訊開支。其他包括酬酢開支、差旅開支與消耗品及快遞開支。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薪金、福利、稅項開支、辦公室、水電費及業務相關開支、銀行手續費、壞賬撥備、差旅及業務酬酢開支、專業費用及上市開支。其他包括消耗品及快遞開支。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佔總營業額約1.4%、1.4%、1.2%、1.1%及1.4%。

下表載列我們於營業記錄期間按組成成分劃分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9,278	12,182	11,940	6,098	5,519
薪金及福利	6,038	6,768	7,099	2,984	4,468
稅項開支	3,345	4,073	4,267	1,928	2,485
辦公室、水電費及 業務相關開支	5,078	4,167	4,571	1,991	1,946
銀行手續費	2,419	3,253	2,993	1,241	1,523
壞賬撥備	—	106	2,357	—	—
差旅及業務酬酢開支	372	580	755	324	617
專業費用	279	277	343	202	134
上市開支	—	—	150	—	5,400
其他	2,267	2,566	2,687	838	582
總計	<u>29,076</u>	<u>33,972</u>	<u>37,162</u>	<u>15,606</u>	<u>22,674</u>

折舊及攤銷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攤銷。薪金及福利指員工從事日常及行政工作所得的薪酬。稅項開支主要包括印花稅、房產稅、土地使用稅及車輛使用稅。辦公室、水電費及業務相關開支主要包括辦公行政開支、水電費及通訊費。

財務資料

銀行手續費主要指有關票據融資的銀行手續費。差旅及業務酬酢開支主要指為行政目的而支出的差旅開支及酬酢開支。上市開支包括籌備上市產生的開支。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及貼現票據的票據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財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16,555	17,095	18,851	9,631	9,204
貼現票據的票據開支	<u>3,105</u>	<u>3,455</u>	<u>3,981</u>	<u>818</u>	<u>2,334</u>
總計	<u>19,660</u>	<u>20,550</u>	<u>22,832</u>	<u>10,449</u>	<u>11,538</u>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財務成本分別佔營業額約1.0%、0.9%、0.8%、0.7%及0.7%。利息開支即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票據開支即我們於應收票據到期前將應收票據換取現金以提高我們業務的現金流量的開支。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

即期稅項乃按相關報告期間應課稅收入根據於有關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而預期應付的稅項，加上過往報告期間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營業記錄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5百萬元、人民幣7.1百萬元、人民幣9.5百萬元、人民幣6.1百萬元及人民幣8.5百萬元。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31.4%、24.2%、

財務資料

20.7%、18.8%及25.2%。2012年的實際稅率遠高於2013年及2014年，是由於佛山創美於2012年產生經營虧損拉低本集團稅前利潤，但該虧損不能用於減少本公司該期間的稅務開支，導致於2012年本公司雖錄得正常水平的稅務開支，卻減少了本集團的稅前利潤。2013年及2014年的實際稅率逐漸下降是因為佛山創美的可扣稅利潤有所改善，而可扣稅利潤可動用先前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導致實際稅率有所降低。由於並無更多稅項虧損可用於降低稅項開支，實際稅率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8.8%增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2%。

營業記錄期間，我們已支付所有相關稅項，而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與相關稅務機關並無任何糾紛或未解決的稅務事宜。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1百萬元增加約57.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2百萬元，再增加64.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4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4百萬元減少約4.5%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上市費用約人民幣5.4百萬元，而在2014年同期我們並無產生上市費用。倘不包括該上市開支及相關稅務影響，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29.3百萬元。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營業額

總營業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49.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5.9百萬元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35.4百萬元，增幅為12.8%。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商品銷售所得營業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43.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2.5百萬元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6.2百萬元，增幅為12.6%，主要是由於(i)因零售藥店客戶是我們B2B電子商務業務的主要目標客戶，我們不斷採取擴展零售藥店網絡的市場營銷手段以籌備日後擴展B2B電子商務業務，故對零售藥店及分銷商客戶的產品銷量增加，我們的零售藥店數量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73家增加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07家；及(ii)我們不斷擴展華南地區的分銷網絡，且我們的分銷商客戶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25家增加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2家。

服務收入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2百萬元，增幅為58.6%，主要是由於委託我們提供諮詢服務的生產供應商數量增加。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7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3.7百萬元或12.6%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51.8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亦與營業額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1.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2百萬元或17.1%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得營業額增加。同時，毛利率保持穩定，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9%增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百萬元略減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百萬元，是由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汕頭市政局終止政府補助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或17.8%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銷售人員薪酬及數目增加導致薪酬及福利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及(ii)產品銷量增加導致運輸費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1百萬元或45.5%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行政員工薪酬增加導致薪酬及福利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及(ii)[編纂]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5.4百萬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或10.6%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應收票據到期前將應收票據貼現換取現金以提高我們業務的現金流量，故貼現票據的

財務資料

支出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惟部分被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新銀行借款減少導致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0.4百萬元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39.3%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佛山創美產生的稅項虧損已彌補，因此我們的實際稅率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8%增加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淨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所致，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或約4.5%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2百萬元。淨利率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8%減少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主要是由於[編纂]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5.4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營業額

總營業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0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12.9百萬元或25.5%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14.1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產品所得營業額由2013年約人民幣2,39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12.5百萬元至2014年的人民幣3,00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作為一級分銷商的產品的數目由2013年的3,105種增加至2014年的3,461種，致使售予醫藥分銷商客戶的產品銷售額由2013年約人民幣1,694.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23.9百萬元至2014年的人民幣2,218.4百萬元，增幅為30.9%；及(ii)售予零售藥店所得產品銷售額由2013年約人民幣613.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8.0百萬元至2014年的人民幣691.9百萬元，增幅為12.7%，主要是由我們採取市場營銷手段更加注重向零售藥店銷售產品以響應商務部於2014年9月頒佈的關於落實2014年度醫改重點任務提升藥品流通服務水平和效率工作的通知，該通知鼓勵醫藥分家，藥品用戶或消費者自醫院轉向藥店等自由競爭市場購買藥品，導致我們分銷網絡的零售藥店客戶數量由2013年的1,483家增加至2014年的2,639家。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9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80.3百萬元或25.3%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77.6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亦與營業額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4.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4百萬元或31.2%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6.4百萬元。同時，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4.3%及4.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百萬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4.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已抵押銀行存款結餘增加使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或42.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銷售人員薪酬及數目增加令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6.6百萬元；(ii)銷售量增加令交貨量增加，導致運輸費增加約人民幣3.2百萬元；及(iii)宣傳開支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為用於小冊子、海報及媒體廣告的開支)。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百萬元或9.4%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壞賬撥備因六個客戶的長期未償還債務已計提減值撥備而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然而，因業務擴張達致規模經濟，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4%減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或10.7%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2.8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2014年平均未償還銀行借款增加令利息開支增加。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33.8%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經營利潤增加。實際稅率由於動用佛山創美先前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實際稅率由2013年的24.2%減至截至2014年的2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淨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所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2百萬元或64.0%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6.4百萬元。淨利率因業務擴張由2013年0.9%增至2014年約1.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營業額

總營業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1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84.3百萬元或19.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401.2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額由2012年約人民幣2,010.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81.3百萬元至2013年的人民幣2,392.2百萬元，增幅為19.0%，主要是由於(i)售予醫藥分銷商客戶所得的銷售額由2012年約人民幣1,37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1.1百萬元至2013年的人民幣1,694.5百萬元，增幅為23.4%；及(ii)佛山創美於2012年1月開業後擴展華南地區分銷網絡，致使售予零售藥店所得的銷售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56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3.5百萬元至2013年的人民幣613.9百萬元，增幅為9.5%。

供應商委託諮詢服務的數量增加致使我們的服務收入由2012年約人民幣6.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1百萬元至2013年的9.1百萬元，增幅為51.7%。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30.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67.3百萬元或約19.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297.3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與營業額增長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7百萬元或19.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額增加。同時，

財務資料

毛利率保持穩定，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4.3%及4.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13.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已抵押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7百萬元或12.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2012年1月開展佛山創美業務後，銷售人員數目增加令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及(ii)產品銷售增長使運輸開支增加約人民幣0.4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9百萬元或16.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為2012年下半年的佛山業務額外增加租賃裝修約人民幣19.3百萬元令折舊及攤銷增加約人民幣2.9百萬元；(ii)2012年1月開展佛山創美業務後，行政人員增加令薪金及福利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及(iii)2012年1月開展佛山創美業務後，業務擴展使銀行支出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4.6%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平均未償還銀行借款增加令利息開支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9.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經營利潤增加，惟部分被佛山創美於2012年結轉的經營虧損所抵銷，實際稅率由2012年的31.4%降至2013年的24.2%。

財務資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淨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所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1百萬元或約57.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2.2百萬元。淨利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7%增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9%。

節選合併財務狀況表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之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截至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6月30日	10月31日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210,856	256,746	244,935	242,087	250,216
預付土地使用權	2,215	2,215	2,215	2,215	2,7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43,298	721,210	864,395	979,627	1,017,999
抵押銀行存款	182,258	243,067	203,131	272,758	269,7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346	16,761	22,296	24,702	5,788
	<u>950,973</u>	<u>1,239,999</u>	<u>1,336,972</u>	<u>1,521,389</u>	<u>1,546,53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4,743	932,407	981,563	1,189,839	1,218,570
銀行借款	258,494	299,560	301,350	278,750	306,650
應付所得稅	2,921	3,515	5,458	3,428	2,006
	<u>976,158</u>	<u>1,235,482</u>	<u>1,288,371</u>	<u>1,472,017</u>	<u>1,527,226</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25,185)</u>	<u>4,517</u>	<u>48,601</u>	<u>49,372</u>	<u>19,304</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由於(i)建設佛山業務的長期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4.9百萬元須於要求時償還，因此歸類為流動負債；及(ii)於2012年建立佛山物流配送中心使流動資產減少及非流動資產(尤其是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我們於2012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5.2百萬元。我們於201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增至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

財務資料

銷售額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73.2百萬元；(ii)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約人民幣60.8百萬元；(ii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45.9百萬元；惟部分被(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20.9百萬元；及(ii)銀行借款增加約人民幣41.1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201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5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額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37.8百萬元，惟部分被(i)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約人民幣39.9百萬元；及(ii)採購增加令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57.0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8.6百萬元增至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4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銷售額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15.1百萬元；(ii)銀行借款減少約人民幣22.6百萬元，惟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88.4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201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49.4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10月31日約人民幣1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因分派特別股息人民幣16.0百萬元及支付上市開支約人民幣4.9百萬元令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約人民幣18.9百萬元；(ii)增購產品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8.7百萬元；及(iii)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27.9百萬元，而部分增幅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8.4百萬元所抵銷。

存貨

存貨主要是我們自醫藥製造商及分銷供應商採購的藥品，其後我們將藥品轉售予客戶。

存貨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0.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5.8百萬元或21.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5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佛山業務擴張。

存貨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6.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8百萬元或4.6%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44.9百萬元，是由於我們於佛山的物流配送中心庫存最佳水平評估有所改善。

存貨保持穩定並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4.9百萬元略微減少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或1.1%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242.1百萬元。

截至2015年10月31日，我們售出截至2015年6月30日之存貨約人民幣233.3百萬元，或96.4%。

財務資料

存貨週轉天數保持穩定，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9.9天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0.8天。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0.8天減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31.1天，主要是由於佛山業務運營兩年後，佛山物流配送中心的最佳庫存水平評估有所改善。

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1.1天進一步降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8.1天，主要是由於我們進一步改善業務的存貨管理所致。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之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存貨週轉天數	39.9	40.8	31.1	28.1

附註：存貨週轉天數按期末日期之最終存貨結餘除以期間銷售成本，再乘以期間天數計算。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對存貨的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0.4百萬元。為釐定存貨撥備金額，我們對存貨的加權平均採購成本與各產品的估計售價的差額作出評估。釐定減值金額後，我們的財務經理繼而提出撥備建議，並提交分析報告供首席財務官審批。經首席財務官審閱及確認後，財務部再作出存貨減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分別約人民幣210.0百萬元、人民幣256.7百萬元、人民幣244.9百萬元及人民幣242.1百萬元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融資的擔保。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91,101	622,377	725,869	857,950
應收票據	93,557	35,431	69,732	52,793
預付款項	52,529	58,486	66,866	66,793
其他應收款項	6,111	4,916	1,928	2,091
總計	<u>543,298</u>	<u>721,210</u>	<u>864,395</u>	<u>979,62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預付款項與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待抵扣的增值稅進項稅，惟被銷項增值稅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64.4百萬元增加約13.3%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97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額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2.1百萬元，惟部分被臨近2015年6月期末向供應商作出背書票據導致應收票據減少約人民幣16.9百萬元所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21.2百萬元增加約19.9%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6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03.5百萬元；(ii)銷售額增加令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34.3百萬元；及(iii)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8.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採購增加。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43.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7.9百萬元或32.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72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額增加及2012年佛山業務開業後向珠江三角洲地區客戶授予較長的信貸期以獲得市場份額，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31.3百萬元，惟部分增長被應收票據減少約人民幣58.1百萬元所抵銷。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析

貨物交付至客戶且所有權轉移時，我們確認貿易應收款項，而應收票據指就銷售貨物後客戶採用銀行承兌滙票支付貨款。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約佔流動資產總額的51.0%、53.0%、59.5%及59.9%。

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基於交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282,211	455,053	587,856	690,414
61至180天	82,668	135,758	114,664	106,135
181至365天	17,109	25,719	16,523	57,263
超過365天	9,113	5,847	6,826	4,138
總計	391,101	622,377	725,869	857,950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84,480	30,601	53,420	39,977
61至180天	9,077	4,830	16,312	12,816
總計	93,557	35,431	69,732	52,793

應收票據於六個月內到期，基於客戶的營運規模、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及過往償付紀錄等因素而提供予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一般不超過180天。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超過180天仍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約人民幣26.2百萬元、人民幣31.6百萬元、人民幣23.3百萬元及人民幣61.4百萬元。

超過180天仍未償還的餘額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8.1百萬元或163.5%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6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營業記錄期間我們五大客戶之一的中國大型上市醫藥公司約人民幣33.2百萬元餘額逾期。該客戶延遲結清是由於內部調整其付款功能導致支付時間延長。

財務資料

截至2015年6月30日，超過365天仍未償還的餘額約人民幣4.1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3百萬元為應收一名客戶款項，該名客戶與我們有長期的業務關係。該款項其後於2015年7月償還。約人民幣0.6百萬元的餘額是來自醫院與衛生站。醫院和衛生站通常須進行較長的內部付款程序，延遲付款的情況並不少見。餘下逾期結餘人民幣1.2百萬元已於2015年8月結清。

截至2015年10月31日，我們收回於2015年6月30日尚未收回之貿易應收款項中的約人民幣647.9百萬元或75.5%。截至2015年10月31日，我們收回於2015年6月30日尚未收回之分銷商客戶貿易應收款項約71.9%的款額。

截至2012年、2013年、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人民幣76.4百萬元、人民幣91.7百萬元、人民幣27.8百萬元及人民幣74.0百萬元已逾期但未減值。下表載列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並無已逾期亦未減值	314,702	530,703	698,035	783,970
已逾期				
30天內	25,344	45,361	7,518	18,596
31至60天	15,269	31,701	7,497	16,193
61至180天	23,376	6,190	4,894	33,919
超過180天	12,410	8,422	7,925	5,272
逾期總計	76,399	91,674	27,834	73,980
總計	391,101	622,377	725,869	857,950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各類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已逾期應收款項金額自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8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74.0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2015年6月30日按客戶類型劃分之已逾期但未減值餘額分析：

	30天內 (人民幣千元)	31至60天 (人民幣千元)	61至180天 (人民幣千元)	超過180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5年	隨後結算	未償還餘額 (人民幣千元)
						10月31日之 隨後結算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上市醫藥公司	902	126	33,222	-	34,250	19,389	56.6%	14,861
非上市國有醫藥分銷商	132	799	-	-	931	931	100.0%	-
醫院	59	4,452	-	340	4,851	3,014	62.1%	1,837
診所及衛生站	5	912	40	268	1,225	1,225	100.0%	-
其他分銷商及零售藥店	17,498	9,904	657	4,664	32,723	32,723	100.0%	-
	<u>18,596</u>	<u>16,193</u>	<u>33,919</u>	<u>5,272</u>	<u>73,980</u>	<u>57,282</u>	<u>77.4%</u>	<u>16,698</u>

約46.3%逾期結餘指九家於香港或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營業記錄期間，來自該等上市公司約人民幣34.3百萬元之逾期結餘中，約人民幣33.2百萬元來自我們五大客戶之一的中國大型上市醫藥公司。截至2015年10月31日，該客戶已結算其中約人民幣18.8百萬元即56.6%的結餘。由於(i)我們與該客戶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ii)結算延遲是由於該客戶對其付款功能進行內部重組；及(iii)該客戶付款記錄良好，因此我們認為並無必要就餘下未結算的逾期結餘約人民幣14.4百萬元計提減值。我們預期有關逾期結餘會按本身與客戶的協定於2015年下半年內結清。

截至2015年10月31日，來自非上市國有分銷商、診所及衛生站及其他分銷商與零售商的逾期結餘已悉數結清。截至2015年6月30日，來自醫院的逾期結餘約人民幣4.9百萬元，該等結餘中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62.1%截至2015年10月31日已結清，而醫院付款程序較長的情況並不罕見。由於該客戶付款記錄良好，我們認為並無減值必要。

我們通常根據我們的銷售部門基於客戶過往兩年的付款記錄、聲譽與財務狀況等因素所作的信貸評級，每年檢討與客戶訂立的框架銷售協議所列信貸期。對於規模相對較小的新客戶，前三個月內我們通常要求彼等於產品出售前預付款項。進行三個月業務貿易後，我們會基於彼等的信譽重新評價信貸期。有關營業記錄期間預收客戶款項的餘額，請參閱本節「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分節。

財務資料

若干客戶並未嚴格遵守框架銷售協議指明的償還條款，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i) 若干客戶通過票據融資付款，行政手續時間較長；(ii) 倘消費者採用醫保卡付款，零售藥店向市醫保局收取現金耗時較長，導致零售藥店的現金流收支時間不匹配；及(iii) 若干醫院與醫療中心向我們付款的行政程序費時。為保持與客戶(尤其是信譽良好的上市公司)的業務關係，我們未必嚴格執行框架銷售協議中規定的付款條款。另外，我們實施一系列信貸控制措施，指引銷售員減少信貸風險，維持對未結算應收款的控制。

為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我們已採取若干措施，包括審查彼等的財務表現、信用水平、經營業績及過往還款記錄，亦會保持與客戶定期溝通以取得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變動的最新資料。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信納可收回金額之機會極低，則減值虧損會直接從貿易應收款項中核銷。

下表載列撥備賬變動：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承前餘額	1,433	789	652	2,896
作為壞賬核銷	-	(248)	(46)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11	2,357	-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644)	-	(67)	(546)
結轉餘額	<u>789</u>	<u>652</u>	<u>2,896</u>	<u>2,350</u>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就來自六名客戶的到期一年以上的長期未償還債務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0.1百萬元，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來自三名客戶的到期一年以上的長期未償還債務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4百萬元。截至2012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確認減值虧損撥回約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0.1百萬元和人民幣0.5百萬元，原因是我們收回過往年度已作撥備之若干應收款項。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收回債務的可能性甚微，我們分別核銷壞賬約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

財務資料

為釐定呆賬之撥備，我們考慮的因素有應收款項賬齡、債務人之信貸記錄以及現行市況。我們的財務部於每月月底編製貿易應收款項明細分析、賬齡分析及減值虧損之詳細報告。於審閱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時，我們的財務經理會特別注意各項逾期、金額較大、非交易性質之項目，並於進行可收回性分析時考慮應收款項之性質、相關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過往對該名客戶之銷售額及預計來自該名客戶之未來銷售額。我們的銷售人員根據我們財務經理的審閱結果，加強各自相關客戶收回應收款項的工作。我們的財務經理繼而根據收款結果作出呆賬撥備或銷賬之建議，並提交報告供首席財務官審閱。經首席財務官審閱及確認後，我們的財務部再作出呆賬撥備；而銷賬須再經首席執行官批准。於評估貿易應收款項之逾期時間及其可收回性後，我們的董事相信於營業記錄期間為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已作出充足撥備。我們已透過會見相關客戶或電話跟進評估每個逾期之應收項目的可收回性。

下表載列營業記錄期間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週轉天數 ^(註)	87.7	100.0	96.3	100.2

註：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按期末日期之最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結餘除以期間營業額，再乘以期間天數計算。

週轉天數由2012年約87.7天增至2013年的100.0天，主要是由於2012年佛山業務開業後向珠江三角洲地區客戶授予較長的信貸期以獲得市場份額。由於我們建立佛山業務銷售網絡後收緊客戶的信貸期，2014年的週轉天數降至約96.3天。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週轉天數增至約100.2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其中一名主要客戶因內部調整付款程序導致結算延遲。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6,058	339,537	377,184	450,576
應付票據	376,500	533,883	553,277	668,288
預收款項	45,898	47,856	23,023	11,071
其他應付稅項	8,595	4,682	23,115	49,088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7,692	6,449	4,964	10,816
總計	714,743	932,407	981,563	1,189,83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預收款項。接獲供應商發票後，我們通常享有不多於120天的信貸期。預收款項指新客戶購買我們產品預付的款項。其他應付稅項主要包括應付增值稅、營業稅及城建稅。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薪金及與上市有關的應付專業費用。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81.6百萬元增加約21.2%或人民幣208.2百萬元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1,18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增加令貿易應付款項與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88.4百萬元；(ii)隨營業額提升而增加的應付增值稅令其他應付稅項增加約人民幣26.0百萬元；及(iii)與上市有關的應付專業費用約人民幣5.8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32.4百萬元增加約5.3%或人民幣49.2百萬元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98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增加(與銷售額增加一致)令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7.6百萬元；(ii)為管理現金流量，我們更常使用票據結算，令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9.4百萬元；及(iii)應付增值稅隨營業額提升而增加，令其他應付稅項增加約人民幣18.4百萬元。上述增加部分被預收客戶購買產品款項減少約人民幣24.8百萬元抵銷，是由於在佛山業務營運兩年後被要求預付款項的客戶減少。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205,767	302,915	301,080	350,019
61至180天	170,642	230,968	245,845	303,989
181至365天	91	–	6,352	14,280
總計	376,500	533,883	553,277	668,288

我們其後於2015年10月31日結算於2015年6月30日尚未結清之貿易應付款項中約人民幣404.9百萬元或89.9%。

下表載列營業記錄期間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天)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週轉天數	123.4	138.8	118.0	129.8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按期末日期之最終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除以期間銷售成本，再乘以期間天數計算。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分別約為123.4天、138.8天、118.0天及129.8天。接獲供應商發票後，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一般不多於120天，而應付票據的信貸期一般為90天或180天。週轉天數由2012年的123.4天略增至2013年的138.8天，主要是由於(i)自供應商採購更多產品；(ii)為管理現金流而通常使用銀行承兌票據作為結算供應商採購款的另一方式；及(iii)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未償還應付票據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增加，導致應付票據增加所致。由於接近2014年底，我們採購供應商要求預付按金的暢銷藥品，且並無享有信貸期，因此週轉天數於2014年減至118.0天。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週轉天數增至常規水平的約129.8天。

財務資料

應付所得稅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應付所得稅餘額。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所得稅	2,921	3,515	5,458	3,428

應付所得稅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約20.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百萬元，再進一步增加約57.1%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擴充佛山業務令盈利增加所致。截至2015年6月30日，於後續支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後應付所得稅減少約38.2%至約人民幣3.4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營業記錄期間，我們的資金需求主要有關撥付擴大業務規模、購買／升級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流設施及信息系統)所需營運資金。營業記錄期間，我們過往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撥付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日後，我們預期依賴營運現金流量、[編纂]所得款項及銀行與其他借款撥付營運資金需求及部分業務擴展。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為營業記錄期間之合併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61,700	45,104	(14,826)	323	134,37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104,218)	(61,705)	40,903	20,403	(67,83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41,854	21,016	(20,542)	(26,009)	(64,1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664)	4,415	5,535	(5,283)	2,406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10	12,346	16,761	16,761	22,296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346</u>	<u>16,761</u>	<u>22,296</u>	<u>11,478</u>	<u>24,702</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業記錄期間，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主要來自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賬款收入。經營活動的主要現金流出主要為採購成本、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47.3百萬元，主要包括(i)稅前利潤約人民幣33.7百萬元；(ii)正向調整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1.5百萬元；及(iii)正向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合共約人民幣5.5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134.4百萬元，主要反映：

- (i)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7.3百萬元；及
- (ii) 隨銷售增加採購亦增加及增加使用票據融資管理流動資金，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88.4百萬元；

惟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

- (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因營業額增加而增加，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15.1百萬元；及
- (ii) 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10.1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79.0百萬元，主要包括(i)稅前利潤約人民幣45.9百萬元；(ii)正向調整財務成本約人民幣22.8百萬元；及(iii)正向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約人民幣11.9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4.8百萬元，主要反映：

- (i)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79.0百萬元；及
- (ii) 購買隨營業額增加而增加，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現金流入約人民幣57.0百萬元；

惟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

-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4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營業額增加；及(ii)於2014年底就採購暢銷藥品而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及
- (ii) 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8.3百萬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57.1百萬元，主要包括(i)稅前利潤約人民幣29.3百萬元；(ii)正向調整財務成本約人民幣20.6百萬元；及(iii)正向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約人民幣12.2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45.1百萬元，主要反映：

- (i)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57.1百萬元；及
- (ii) 購買隨銷售增加而增加及為管理現金流量與支持佛山業務擴展而增加使用票據融資結算貿易款項，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現金流入約人民幣217.7百萬元；

惟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

-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因銷售增加及2012年開始佛山業務後向珠三角地區客戶授出更長信貸期以獲取市場份額而增加，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78.0百萬元；
- (ii) 存貨因擴展佛山業務而增加，現金流出約人民幣45.4百萬元；及
- (iii) 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6.3百萬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46.5百萬元，主要包括(i)稅前利潤約人民幣20.6百萬元，(ii)正向調整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9.7百萬元，及(iii)正向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約人民幣9.3百萬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61.7百萬元，主要反映：

- (i)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6.5百萬元；
- (ii) 由啟動佛山業務前於2011年末清理存貨導致存貨減少，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7.4百萬元；及
- (ii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因購買增加而增加，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81.2百萬元；

惟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

-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因營業額增加而增加，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78.1百萬元；及
- (ii) 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5.2百萬元。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業記錄期間，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與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指兌現已抵押銀行存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67.8百萬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i)應付票據融資的抵押銀行存款增加而淨流出約人民幣69.6百萬元；及(ii)銀行利息收入而流入約人民幣2.3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40.9百萬元。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i)兌現就應付票據融資而抵押的額外銀行存款流入淨額約人民幣39.9百萬元；及(ii)收取銀行利息流入約人民幣4.7百萬元；惟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汽車和佛山倉庫的建設工程)流出約人民幣4.4百萬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61.7百萬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於信息系統、汽車、辦公設備和佛山倉庫的建設工程的投資)流出約人民幣5.1百萬元；及(ii)就應付票據融資增加已抵押銀行存款流出淨額約人民幣60.8百萬元；惟收取銀行利息流入約人民幣4.0百萬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04.2百萬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裝修、廠房及機器和佛山業務開業的建設工程)流出約人民幣41.8百萬元；及(ii)就應付票據融資增加已抵押銀行存款流出淨額約人民幣65.5百萬元；惟收取銀行利息流入約人民幣3.1百萬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業記錄期間，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主要包括新增銀行借款。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支付利息及派付股息。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64.1百萬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包括：(i)償還銀行借款淨額約人民幣22.6百萬元；(ii)支付銀行借款利息約人民幣11.5百萬元；及(iii)派付股息約人民幣30.0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20.5百萬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包括支付銀行借款利息約人民幣22.8百萬元，惟部分被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淨額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8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21.0百萬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包括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淨額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41.1百萬元，惟部分被支付銀行借款利息約人民幣20.6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41.9百萬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包括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淨額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61.0百萬元，惟部分被支付銀行借款利息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所抵銷。

資本支出

歷史

資本支出主要包括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包括廠房及機器(包括於信息系統的投資)、汽車、辦公設備、租賃裝修、樓宇及在建工程。下表載列營業記錄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833	5,104	4,447	497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本支出主要與購買車輛以及於信息系統的投資有關。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支出主要與佛山辦公室及倉庫的持續建設工程、購買車輛及於信息系統的投資有關。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支出主要與租賃裝修、設立佛山辦公室及倉庫的建設工程以及於信息系統的投資有關。

計劃

我們預計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8.7百萬元及人民幣62.4百萬元，預期主要與購買物流設備及冷藏運輸用車、升級信息系統及

財務資料

改良B2B電子商務平台系統有關。不能保證將會按計劃動用計劃資本支出。我們擬通過整合[編纂]所得款項淨額、銀行借款及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計劃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債務及或然事項

借款

我們主要透過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借款。

	於12月31日			於2015年	於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10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未經審核)
— 有抵押	203,540	228,440	225,000	208,000	195,000
— 無抵押	35,000	53,000	54,350	54,350	84,350
— 具追索權貼現票據	19,954	18,120	22,000	16,400	27,300
合計	258,494	299,560	301,350	278,750	306,650

銀行借款總額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8.5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99.6百萬元，再增至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01.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佛山業務啟動後營運資金需求增加所致。銀行借款總額由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1.4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278.8百萬元，主要反映經營現金流入有所改善，導致減少使用債務融資。銀行借款總額由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78.8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10月31日人民幣279.4百萬元，主要用於營運資金需求。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0月31日（即本文件債務報表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所有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2015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所有銀行貸款分別按浮動年息6.0%至8.2%、6.0%至7.2%、6.0%至7.2%、6.0%至7.2%及5.1%至7.2%計息。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0月31日，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7.4%、6.7%、6.9%、6.9%及6.8%。

我們的銀行信貸包括銀行借款和票據融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我們已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人民幣455.3百萬元，由(i)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9.4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ii)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

財務資料

人民幣77.9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iii)姚先生、其胞兄及游澤燕女士(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姚先生之妻)的個人擔保；(iv)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1.1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v)於2012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10.0百萬元的存貨作抵押。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已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人民幣590.4百萬元，由(i)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8.1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ii)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5.7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iii)姚先生、其胞兄及游澤燕女士(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姚先生之妻)的個人擔保；(iv)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4.5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v)於2013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6.7百萬元的存貨作抵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已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人民幣625.0百萬元，由(i)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6.8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ii)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3.5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iii)姚先生、其胞兄及游澤燕女士(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姚先生之妻)的個人擔保；(iv)游澤燕女士、姚先生之胞兄及嫂子所持有的房產；及(v)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44.9百萬元的存貨作抵押。

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已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人民幣638.1百萬元，由(i)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6.1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ii)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2.4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iii)姚先生、其胞兄及游澤燕女士(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姚先生之妻)的個人擔保；(iv)游澤燕女士所持有的房產；及(v)於2015年6月30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42.1百萬元的存貨作抵押。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即債務報表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人民幣655.1百萬元，由(i)本集團於2015年10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5.7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ii)本集團於2015年10月31日所持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1.6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iii)姚先生及其胞兄的個人擔保；(iv)游澤燕女士、姚先生之胞兄及嫂子所持有的房產；及(v)於2015年10月31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0.2百萬元的存貨作抵押。

姚先生、游澤燕女士及姚先生之胞兄提供的相關擔保及／或抵押及姚先生之胞兄及嫂子提供的房產抵押將於上市後解除。

除上文所披露由關連方提供的擔保及／或抵押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所披露之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外，本公司於營業記錄期間並無其他關連方交易。

財務資料

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此外，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不會影響我們的過往經營業績或使過往業績不能反映未來表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重大流動資金來源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4.7百萬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取得銀行信貸總額約人民幣676.0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638.1百萬元已動用及約人民幣37.9百萬元未動用。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即債務報表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重大流動資金來源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5.8百萬元。截至2015年10月31日，我們取得銀行信貸總額約人民幣668.5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655.1百萬元已動用及人民幣13.4百萬元未動用。

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出現任何撤資、欠繳銀行借款或違反財務契諾的情況。

董事確認，營業記錄期間我們履行責任並無任何困難，且本集團概無銀行借款及融資須履行有關財務比率規定的契諾或會對本集團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的能力有不利影響的任何其他重大契諾。

董事確認，自2015年10月31日以來，我們的債務狀況並無重大變動。

或然負債

營業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本文件「財務資料 — 債務及或然事項」一節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貸款資本或銀行透支、或須承擔任何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權證、按揭、押記、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資本及其他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協議租賃汕頭土地使用權。該土地使用權的租期自2004年起為期20年，租金固定。由於我們其後收購土地使用權，故租賃於2015年7月取消。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租賃協議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於12月31日			於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51	251	251	—
兩至五年	1,004	1,004	1,004	—
五年以上	1,694	1,443	1,192	—
合計	2,949	2,698	2,447	—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指涉及未合併實體的任何交易、協議或其他合約安排，本公司已就此：(i)作出擔保；或(ii)承擔因未合併實體(且該實體向本公司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支持，或與本公司訂立租賃、對沖或研發安排)的重大可變權益而產生的任何責任。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概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物業權益

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羅馬集團有限公司評估本集團物業權益(包括汕頭樓宇的參考價值)於2015年9月30日的市值約為人民幣186.4百萬元，其函件全文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報告」。相關物業權益包括：(i)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佛

財務資料

山大道北65號；及(ii)中國廣東省汕頭市龍湖區嵩山北路235號，於2015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與其於2015年9月30日的市值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6月30日樓宇及有關土地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淨值	142,758
加：於2015年7月收購的地塊	28,119
減：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期間樓宇及土地預付租賃款項 折舊／攤銷	(1,365)
估值盈餘	<u>16,888</u>
附錄三物業估值報告所載於2015年9月30日的物業權益估值 (包括汕頭樓宇的參考價值)	<u><u>186,400</u></u>

營運資金

營運資金對我們的財務表現至關重要，我們必須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及財務靈活性以持續我們的日常經營。我們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預付土地使用權。我們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所得稅。我們透過密切監察我們的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管理營運資金。我們的現金狀況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15年10月31日，我們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5.8百萬元。我們於2015年10月宣派特別股息人民幣16.0百萬元並支付一次過上市開支約人民幣4.9百萬元。經計及截至2015年10月31日我們的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來營運產生的現金、可用銀行信貸約人民幣13.4百萬元及估計[編纂]所得款項淨額，董事確認我們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應付目前(即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需求。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或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回報率(%) ⁽¹⁾	7.5	10.6	14.8	21.0
總資產回報率(%) ⁽²⁾	1.2	1.5	2.4	3.0
利息償付比率(倍) ⁽³⁾	2.2	2.8	3.5	4.6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5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6月30日
資產負債比率(倍) ⁽⁴⁾	1.4	1.4	1.2	1.2
淨債務對股本比率(倍) ⁽⁵⁾	1.3	1.4	1.1	1.1
流動比率(倍) ⁽⁶⁾	1.0	1.0	1.0	1.0
速動比率(倍) ⁽⁷⁾	0.8	0.8	0.8	0.9

附註：

- (1) 股本回報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化)利潤除以於各報告期末的總權益計算。
- (2)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化)利潤除以於各報告期末的總資產計算。
- (3) 利息償付比率乃按除財務成本及所得稅前經營利潤除以各報告期內的財務成本計算。
-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總債務(即銀行借款)除以各報告期末的總權益計算。
- (5) 淨債務對股本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淨債務(即總債務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各報告期末的總權益計算。
- (6) 流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各報告期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7) 速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流動資產總額減我們的存貨，再除以各報告期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7.5%上升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6%，是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因營業額增加而增加約57.5%所致。股本回報率再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4.8%，是由於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財務資料

增加約64.0%所致。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年度股本回報率增至約21.0%，是由於營業額增高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及2015年6月派付股息人民幣30.0百萬元後股本數減少所致。

總資產回報率

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上升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是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約57.5%，超過總資產由201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63.1百萬元增至201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44.6百萬元增幅約24.2%。總資產回報率由2013年12月31日約1.5%再增至2014年12月31日的2.4%，是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約64.0%，超過總資產於2014年12月31日的增幅約6.2%。2015年6月30日，年度資產回報率增至約3.0%，是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長超過總資產回報率的增幅。

利息償付比率

利息償付比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2倍上升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倍，及再上升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倍，是由於除息稅前利潤大幅增加，其增幅超過財務成本的增幅。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利息償付比率進一步增至約4.6倍，是由於除息稅前利潤增加而財務成本維持穩定。

資產負債比率

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保持在約1.4倍。於2014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降至約1.2倍，是由於年內銀行借款僅由約人民幣299.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至人民幣301.4百萬元，增幅為0.6%，而淨資產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而增加約17.4%所致。2015年6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約1.2倍，是由於業務擴張與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融資的增幅一致。

淨債務對股本比率

淨債務對股本比率由2012年12月31日約1.3倍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1.4倍，是由於銀行借貸由約人民幣258.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1.1百萬元至約人民幣299.6百萬元，同期增幅為15.9%。淨債務對股本比率由2013年12月31日約1.4倍下跌至2014年12月31日的1.1倍，是由於股本增幅超過銀行借款增幅。2015年6月30日，淨債務對股本比率保持在1.1倍。

財務資料

流動比率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之流動比率穩定在約1.0倍。營業記錄期間，我們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存貨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而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流動資產與負債增加分別因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增加而導致，應收與應付款項互相抵銷，因此流動比率較為穩定。

速動比率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速動比率穩定在約0.8倍至0.9倍之間。營業記錄期間，存貨佔流動資產的比例略有下降，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分別約為22.2%、20.7%、18.3%及15.9%。然而，因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趨勢與貿易應付款項的增加趨勢一致，速動比率的動向與流動比率大致相若。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利率風險

我們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我們的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有關。我們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條件下，我們的稅後利潤對利率合理變動的敏感性(通過浮息借款影響)：

	基點 變動	稅後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利率上升	50	(357)
倘利率下降	50	35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利率上升	50	(404)
倘利率下降	50	40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利率上升	50	(657)
倘利率下降	50	657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倘利率上升	50	(94)
倘利率下降	50	94

財務資料

上述敏感度分析反映假設利率於各營業記錄期間末已發生變動並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使本集團於各營業記錄期間末面對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我們的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與合併權益的其他部分將發生即時變動。敏感度分析已分別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相同基準進行。

信貸風險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我們承受因對手方無法履行責任而導致我們產生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已委聘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追收逾期貸款。此外，我們於各營業記錄期間末審閱各項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我們的信貸風險已明顯減少。

由於合約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除有關存於若干高信貸評級銀行的流動資金的集中信貸風險外，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分散於各個地區的大量客戶有關。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視為足以撥付我們營運的水平，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的用途及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與2015年6月30日，附帶於要求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的未折現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58.5百萬元、人民幣299.6百萬元、人民幣301.4百萬元及人民幣278.8百萬元。經考慮我們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董事認為有關銀行借款將於報告日期後超過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按照貸款協議所載償還日期償還。本息現金流出總額將分別約為人民幣274.3百萬元、人民幣315.9百萬元、人民幣315.3百萬元及人民幣286.9百萬元。

財務資料

股息政策

我們未來會以現金或我們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分派股息由董事會酌情提議，並須經股東批准。日後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策以及股息金額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經營與資本開支需要、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確定的可供分配利潤、公司章程、中國公司法和任何其他有關中國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無論如何，我們僅在作出以下分配後方會以稅後利潤派付股息：

- 彌補累計虧損(如有)；
- 將相當於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所得稅後利潤10%的金額分配至法定公積金；及
- 將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款項撥入任意公積金(如有)。

撥入法定公積金的金額下限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確定的稅後利潤的10%。當法定公積金達到並維持於或高於我們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撥入法定公積金。根據中國法律，完成[編纂]後，股息僅可以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確定的可供分派利潤派付。任何一個年度未作分派的任何可供分派利潤將保留，並可用於往後年度的分派。

然而，無法保證我們將有能力每年或於任何年度按上述比例分派股息或進行任何股息分派。此外，宣派及／或派付股息可能受法定限制及／或本公司日後可能簽訂的融資協議所限。

營業記錄期間，我們於2015年6月派付現金股息人民幣30.0百萬元。我們於2015年10月宣派及派付特別現金股息人民幣16.0百萬元，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支付。過往年度派付的股息並非未來股息派付的指標。[編纂]完成後，我們計劃分派不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可分派及累積未分派利潤的20%。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計劃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可分派及累積未分派利潤。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20.0百萬元。

財務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作出披露

我們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作出披露。

上市開支

估計上市開支總額(包括估計包銷費用)約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標[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其中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直接因發行H股而產生，並在上市時作為自權益扣減而入賬，而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將計入開支產生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為行政開支。上市開支約人民幣0.2百萬元(相當於約0.2百萬港元)及約人民幣5.4百萬元(相當於約6.7百萬港元)分別計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的餘下估計上市開支預期將計入2015年6月30日後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並將計入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估計上市開支須根據已產生或將產生的實際金額作出調整。我們預期，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編纂]而產生的上市開支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2015年7月購買一幅位於中國廣東省汕頭市龍湖區嵩山北路235號、面積約16,406.8平方米地盤(即汕頭物流配送中心佔據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代價為人民幣27.3百萬元，已於2015年7月及時支付。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除本文件「財務資料—上市開支」一節所披露的上市開支外，自2015年6月30日以來及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亦無發生將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事件。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並載於下文以說明倘[編纂]已於2015年6月30日進行的影響。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用途編製，基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我們於2015年6月30日或[編纂]後任何未來日期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其乃根據我們於2015年6月30日的合併資產淨值(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編製並作出下述調整。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於2015年 6月30日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經審核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緊接 [編纂]完成後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編纂]的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 每股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元 (附註3)	港元 (附註3)
根據[編纂]每股H股 [編纂]港元計算	240,79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每股H股 [編纂]港元計算	240,79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其乃根據2015年6月30日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40.8百萬元計算。
-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分別根據指示[編纂]範圍最低價每股H股[編纂]港元及最高價每股H股[編纂]港元計算，已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就[編纂]本公司應付的估計開支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5.6百萬元。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並未計入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之任何H股。
- 每股股份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對應付予本公司[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作出附註2所述調整後，及按照於2015年6月30日已發行合共[編纂]股股份計算(包括於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份，而該等H股預期根據[編纂]而將須發行，惟未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之任何H股)。

財務資料

4.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值。根據估值報告，本集團於2015年9月30日之預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約為人民幣186.4百萬元。將此金額與本集團於2015年9月30日之預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之未經審核賬面值約人民幣169.5百萬元相比後，重估盈餘約為人民幣16.9百萬元。倘預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之賬面值以重估金額入賬，則將扣除額外年度攤銷及折舊約人民幣0.6百萬元。由於本集團已選擇就物業按成本基準列賬，故重估盈餘將不會計入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亦不會載入本集團其後年度之合併財務資料。
5.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及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未計入於2015年10月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的現金股息人民幣[編纂]元。於2015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減少人民幣[編纂]元。基於[編纂]範圍每股H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經計及股息派付總額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減至每股人民幣[編纂]元(相當於[編纂]港元)及人民幣[編纂]元(相當於[編纂]港元)。
6. 並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以後的任何貿易業績或所訂立的其他交易。
7. 就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賬的金額已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0元換算為港元。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